华北电力大学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制度

为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我校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强化其政治意识、责任意识、阵地意识和底线意识，不断提高教职工的思想政治水平，特修订本制度。

一、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通过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紧密联系学校事业发展实际，有计划、有针对性地开展政治理论学习，用马克思主义世界观、认识论、方法论提升教职工的政治理论素养，切实把理论学习成果转化为推动学校改革发展的精神动力和思路举措。

二、学习内容

1.坚持不懈地学习贯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深刻理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是同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一脉相承而又与时俱进的科学体系。要精心研读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经典原著，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

2.深入学习党的历史、中国历史、世界历史和社会主义发展的历史，从历史经验中汲取丰富营养。要把学习党的理论和学习政治、经济、科技、法律、文化、教育等方面的新知识结合起来，有针对性地学习掌握履行岗位职责所必备的各种知识，不断提高自己的知识化、专业化水平，努力使自己真正成为行家里手。

3.坚持学习理论和指导实践相结合，把学习理论同研究解决本部门、本单位改革发展稳定的重大问题结合起来，同研究解决师生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结合起来，同研究解决党的建设中存在的突出问题结合起来，使科学理论真正成为指导工作和决策的思想武器，成为推动科学发展、促进校园和谐、加快建设高水平研究型大学的强大动力。

三、组织管理

1.全校教职工的政治理论学习由直属各党委（党总支、党支部）具体组织实施，原则上每月进行一次，根据情况可以集中学习，也可以安排自学。

2.直属各党委（党总支、党支部）要根据学校党委的要求，结合本单位实际，制定好年度学习计划并报学校党委宣传部备案。要认真组织好学习计划的实施，严格政治理论学习管理，认真做好理论学习的考勤和学习记录。每学期结束前，要将本单位政治理论学习情况总结报学校党委宣传部。

3.以自学为基础，精心组织集中学习。每位教职工都要认真完成所在单位党组织规定的自学任务，同时结合自身实际和所履行职责的需要自觉拓展学习。认真做好学习笔记和撰写心得体会，积极进行理论研讨。集中学习可根据不同情况采取集中阅读、集体讨论、集中交流、听辅导报告、看音像资料、专题考察调研等多种形式。集中学习视情况以直属各党委（党总支、党支部）为单位进行学习，也可以党支部为单位进行学习。

4.党委宣传部负责宏观指导与督促落实。负责组织全校性理论辅导报告会、讲座；组织政治理论学习经验交流会、理论研讨会；编印政治理论学习材料。

四、学习要求

1.切实加强对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的组织领导。直属各党委（党总支、党支部）要把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摆在突出位置，列入基层党组织工作的重要议事日程，经常研究学习情况，提出改进措施，抓好检查落实。

2.教职工要积极参加政治理论学习，严格遵守政治理论学习的各项规定。直属各党委（党总支、党支部）要把教职工参加政治理论学习情况作为教职工年终考核、评优评先的重要内容。

3.直属各党委（党总支、党支部）领导班子在年终考核述职时，要有组织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情况的内容。

五、其他

1.本制度授权党委宣传部负责解释。

2.本制度自印发之日起实施，原相关制度自行废止。